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403001臺中市西區民權路105號
承辦人：技士 陳佩儀
電話：04-22220655分機3307
電子信箱：rj6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臺中市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1月4日
發文字號：局授衛食藥字第115013402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裝

主旨：轉知有關衛生福利部廢止愛民衛材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「“愛民”濕熱敷包（未滅菌）」（衛部醫器製壹登字第005405號）醫療器材許可證，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，請查照。

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彰化縣衛生局115年11月3日彰衛藥字第1150075019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公司持有之「“愛民”濕熱敷包（未滅菌）」（衛部醫器製壹登字第005405號）醫療器材許可證，業經衛生福利部於115年11月2日以衛授食字第1151612099號公告廢止。

線

正本：本市相關公會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5/11/05 12:50:34